

安府人〔2022〕1号

安岳县人民政府 关于覃菊等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龙台发展区管委会，县级各部门：

经2021年12月31日安岳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2次常务会议讨论，决定：

覃菊任安岳县财政局副局长（挂职）；

郑毅任安岳县经济科技信息化局副局长（挂职）；

罗元学任安岳县国有资产监管和金融工作局副局长（挂职）；

杨娟任安岳县民政局副局长（挂职）；

聂宁波任安岳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副局长（挂职）；

邵勇钧任安岳县信访局副局长（挂职）；

彭云龙任安岳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（挂职）；

上述人员挂职时间为 1 年，挂职期间工资福利待遇仍在原单位领取。

安岳县人民政府

2022 年 1 月 13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安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 1 月 13 日印发
